**附件3：**

**广东省环保用微生物菌剂环境安全评价信息公示**

**延期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单位地址** |  |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法人代表** |  |
| **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菌剂名称** |  | **菌剂类型** | 液体 固体 |
| **使用环境** | 开发环境应用 构筑物内应用 | | |
| **菌种组成** |  | | |
| **主要用途**（可多选，最多不超过三项） | 河道治理 垃圾生物处理 污废水处理  土壤修复 养殖业环保治理 生物除臭  其他： | | |
| **环境安全评价**  **单位名称** |  | | |
| **公示申请时间** |  | | |
| **原公示时间** |  | **延期公示时间** |  |
| 本单位郑重申明：  本单位于 年 月 日向广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申请了环保用微生物菌剂环境安全评价公示，并于 年 月 日公示期届满，本单位所提供的环保用微生物菌剂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环境安全评价，确保其安全应用，符合《广东省环保用微生物菌剂环境安全评价公示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特向广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申请延期公示 年。  本申请书所填写内容均合法、真实、准确。如又不实之处，本单位（本人）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请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 | | |

**备注：**

1、使用环境中，“开发环境应用”指在非人为控制条件下的自然环境中应用；“构筑物”指用于限制微生物菌剂，并减少对人畜健康和生态安全潜在危害的物理屏障或物理、化学、生物学综合屏障机构。

2、菌种组成填写微生物菌剂的全部生产用菌种。